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职业培训教材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
湖北省劳动就业管理局 编

服装制作工

FUZHUANG ZHIZUOGONG

郑朝阳 主编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机械加工制造类
JIXIE JIAGONG ZHIZAOLEI

请农民朋友和转岗人员按书后所附地址免费参加培训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
湖北省劳动就业管理局

服装制作工

FUZHUA NG ZHIZUOGONG

编 委 会

主任 邵汉生
副主任 皮广洲 鄢楚怀 高 忻 李齐贵
熊娅玲 党铁娃
委员 罗海浪 李湘泉 彭明良 程明贵
姜 铭 周大铭 李国俊 阎 晋
金 晖 卢建文 高 靖 李 琪
刘健飞 刘长胜 陆 军 陈 飞
李贞权 刘 君 李雯莉 苏公亮
龚荣伟 周建亚 胡 正 汪袁香
本书主编 郑朝阳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机械加工制造类
JIXIE JIAGONG ZHIZAOLEI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服装制作工/郑朝阳主编. —武汉: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9.7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职业培训教材丛书)

ISBN 978-7-5352-4051-4

I. 服… II. 郑… III. 服装—生产工艺—技术培训—教材 IV. TS94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9804 号

策 划: 刘健飞 李慎谦 刘玲

责任校对: 邓冰

责任编辑: 陈兰平

封面设计: 王梅

出版发行: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468

地 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 430070

(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12-13 层)

网 址: <http://www.hbstp.com.cn>

印 刷: 武汉珞珈山学苑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 430072

850×1168 1/32

3.875 印张

91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7.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找本社市场部更换

序

中国共产党十七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农业、农村、农民问题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解决三农问题，最根本的出路在于城镇化，创造有效的就业岗位，引导农村劳动力向制造业和服务业等非农产业转移。我省是农业大省，农村劳动力资源丰富，做好农村劳动力的转移就业工作，对统筹城乡发展、建设和谐社会，具有重大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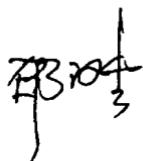
近年来，我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步伐加快，成效明显。但是，由于长期以来的二元经济结构，形成了城乡分割的就业管理体制，致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仍然面临较大困难。专业技能的缺乏，也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制约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瓶颈”所在。一方面，随着部分企业生产项目调整、生产方式转变、产品更新换代加快；企业对劳动者的技能要求、管理能力要求有了较大的提高，符合企业用工要求的技术工人、高级管理人员相对缺乏；另一方面，许多农村外出务工人员由于教育培训不足，文化程度偏低，职业素质与专业技能与用工单位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形成有人无事做，有事无人做的局面。因此，切

实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对于有效帮助农村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加强农村劳动力的技能培训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重要职责,为提高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和就业能力,我们针对湖北省的实际情况,组织有关专家编写了一套《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职业培训教材丛书》,涉及服务类、建筑类、机械加工类、电工电子类等适合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 50 多个岗位,对帮助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有着现实的指导意义。全省各有关机构要适应形式的发展要求,积极引导和保护好农民朋友参加培训的积极性,大力推动我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上新台阶。

我衷心希望,这套丛书为广大农民朋友外出务工时获得理想的工作和收入提供帮助。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厅长



2009 年 5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章 外出务工基本常识	(1)
一、外出务工前后的准备工作	(1)
二、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	(6)
三、道德与修养	(12)
第二章 缝纫机的操作技术	(17)
一、缝制基础知识	(17)
二、常用缝纫机的使用方法	(18)
三、工业缝纫机的操作与练习	(55)
四、缝纫机的基本维修与保养	(63)
五、简单故障的处理	(68)
第三章 服装工艺名词和术语	(83)
第四章 无纺布各种制品的缝制工艺及注意事项	(90)
一、口罩的缝制工艺	(90)
二、圆帽的缝制工艺	(92)
三、防护服的缝制工艺	(93)
第五章 服装的简单缝制工艺	(96)
一、男衬衣的缝制工艺	(96)
二、女衬衣的缝制工艺	(100)
三、边门襟女裤简单制作工艺	(102)
四、毛料拉链门襟男西裤制作工艺	(105)
参考文献	(112)
培训机构名称、地址	(113)

第一章 外出务工基本常识

一、外出务工前后的准备工作

务工人员进城打工前,必须在家先作好思想上、感情上以及外出所需的物品上,提前作好准备,并且要在打工之前,通过各级组织的技能培训班学好一门甚至几门手艺,以适应在打工所在地的需要,一般有手艺技能和无手艺技能的工人的待遇都是不一样的,有些工种一般企业招收的都是有技能的熟练工,而生手还需要培训后才能上岗。此外,还要懂得礼貌礼节,懂得打工所在地的一般风俗习惯和用语,以免在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因口误而惹出不必要的麻烦。

(一) 思想上的准备

准备外出打工的务工人员,必须在思想上有充足的准备,不要无的放矢。首先,选好打工的地点,权衡打工的利弊,一般南方城市企业多,如广州、深圳、海南等经济特区,外资企业比较多,因此招收外地农民工也多,所以,一般的人可以在那里找到工作,但工资一般只在1500元左右。北京、上海是首都和直辖市,经济发展程度高,有技术特长的人去那里,工资一般比较高,江浙地区经济发达,电子、机械行业多,有电子和机械方面技能的人可以到那里去发挥自己的特长,一般工资在2000元左右,所以,你必须根据自己的特长去找好打工的目的地。

(二) 感情上的准备

当你要外出,必须与家庭父母、兄弟、妻子、孩子们商量好,你能不能离开。家庭成员是否愿意和支持你去打工,因为外出一般都在半年甚至一年以上不能回家,你是否有后顾之忧,这些必须在感情上作好准备,安排好家庭的一切事务后,你方可放心的离开,

更不能因为你赌气去打工而影响家庭的和睦和感情上的破裂。所以,外出打工必须得到家人的支持与同意,外出后,还要经常与家人联系,以免家人挂念。

(三) 物品上的准备

务工人员外出前,必须作好外出物品上的准备,首先是带好能证明你的身份的证件,如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育龄妇女应带好婚育证明,有学历的人要带好证明你学历的毕业证,有技术的人要带好技术职称证,复员转业军人应带好转业军人证和退伍证以及能证明自己特殊身份的各种证件,到边境城市的农民工还要办理边境通行证。此外,还应带好几张1~2寸的登记照以备进城后办理暂住证和其他证件,以免临时来不及登记。

除证件外,还要带好自己的生活所需的物品,南方城市气温比较高,应适当少带衣物,北方城市温差比较大,应多带保暖方面的物品,除自带所需物品外,最好还是结伴而行,外出互相有个照应。

(四) 掌握一些外出基本常识

1. 掌握交通工具的有关规定

外出打工,乘坐交通工具,每个人必须掌握有关交通工具的规定,飞机上,随身携带的行李不得超过20千克,体积不得超过 $200\text{cm} \times 40\text{cm} \times 50\text{cm}$ 。超过标准要办理托运。火车可随身携带的物品成人不超过20千克,儿童不得超过10千克,体积不能超过行李架上的高度,否则,多余的也要办理托运。汽车相对宽松一些,可以与司乘人员商量。以上各类交通工具都不能携带危险品及国家限制运输的其他物品,如鞭炮、火药、有毒化学物质、刺激性气体等。

2. 遵守交通规则

大城市不比农村,想怎么走就怎么走。外出务工到大中城市必须遵守交通规则,以保证你的人身安全。走路要走人行道,没有人行道的地方要靠边走,不能横穿马路。过马路要走人行斑马线

或过街天桥或地下通道。过铁路更要注意安全,要注意火车道口标志,千万不能抢道,因现在火车时速快,看起来离得很远,实际上眨眼就到了你的眼前。所以,必须过铁路时,要看清楚两边再行,以免造成危险。

交通信号现在最普遍的是红、绿、黄灯,绿灯亮时,准许车辆通行,行人通行;红灯亮时,不允许车辆、行人通行;黄灯亮时,不准车辆行人通行,但已经越过停止线的车辆和已经进入人行横道的行人可以继续通行,要记住“横穿长街,车流似虎,脚脚慌乱脚脚险;直走斑线,灯亮如闸,步步安全步步高。”“勿抢一秒险,宁停三分安。”千万不能心急闯红灯,这样,很容易造成交通事故。所以,要识别安全标识,自觉遵守交通规则。

3. 记住急时要用的几个电话号码

外出记住急时要用的几个电话号码,当你在为难的时刻,会帮你的大忙。出门在外,尤其重要,这些电话在任何公用电话上都可以拨打。

110——报警电话,主要用于你或者其他遇到各种犯罪行为侵害时的求助电话,求助时,一定要报准你所在的位置,以得到警方的帮助并及时解救,报警时,最好说普通话,地方方言其他地方人难听懂。

114——电话查号台,当你要查找你所在地的那个单位可直接拨打查号台就可准确的告诉该单位的电话号码,当你要查找异地单位,可先拨打你要查找的地区区号,再拨 114,异地查号台就可为你服务。

115——国际人工长途挂号。

119——火警电话,主要用于身边发生火警的求助电话,当 119 接到你的火警电话时,你一定要报出出事的准确地址,以便消防车及时赶到。

120——急救电话,用于疾病的突然发作,并可能危及生命的

求助电话。

4. 求职时,防止劳务诈骗

外出求职,首先要了解劳务信息,不要盲目地相信网上和陌生人的介绍,不要急于求成。要多了解多交谈,可以通过亲朋好友的介绍,各类劳务市场的推介,到那里去寻找机会;也可以通过正规的职介所,不要到非正规的皮包公司去。正规职介所不收押金,而非正规的职介所是以收钱为目的的诈骗,他们收取的项目繁多,如报名费、介绍费、存档费、服务费、暂住证费、产品押金费等,一般收取300~500元,甚至上千元,务工人员切莫上当。有的还采取联合诈骗,口头承诺几时上班,高薪多少,引诱求职者上当。有的诈骗者先给你甜头,免费住一天,接待热情,同意你上班,却不在本城,而是把你引往异地,实际上是把你引向全国打击的传销窝点,高价买他们所谓的会员卡,不买者甚至将你软禁,如遇到这种情况,可寻找机会向当地工商或派出所求助。当你找到工作时,要善于表达自己的要求和条件,应与企业定立书面的劳动合同和相关手续,这样,当你的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可以拿出有效的证据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当发现企业承诺的条件与生产实际工作环境不相符合时,要敢于拒绝对方的不合理要求,据理力争或找当地工会帮助解决。

怎样识别你所在单位是否正规合法,首先要看用工单位是否有营业执照和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和编号,再到工商部门核对无误后才能与他们签劳动合同。

5. 学一些生活常识

出门在外,要懂得一些简单的生活常识,特别要珍惜生命,珍惜自己的每一分钟,不断地学习,以提高自己在外生存和竞争的能力,城里人的生活节奏快,要慢慢的适应,量力而行,要克服紧张、焦虑情绪,学会自我调节,工作之余,要适当学会休闲,每天保证睡眠7~8小时,听听音乐,也能帮助你缓解紧张情绪,还要加强对身

体锻炼,身体是工作的本钱,没有条件的,走路、慢跑就是一种全身运动的锻炼,每天如能坚持早晚30分钟锻炼,将对你的身体大有益处。

要保持良好的生活习惯,特别要注意饮食卫生,讲究个人卫生,碗筷要每天用开水消毒,防止疾病入口。不要吃腐烂变质的饭菜,饭前洗手,饭后洗口,重体力劳动者因体力消耗比较大,还要注意补充营养,平时要多吃一点肉类和豆类,多喝水,不要一味节俭而忽视自己的身体。要做到早上吃好,中午吃饱,晚上吃少,特别是晚餐,如果酗酒、暴食,容易诱发胰腺炎,过度饮酒容易引起酒精中毒,将会给你身体造成很大损害甚至猝死。因此,提倡不吸烟、少饮酒,对身体是大有益处的。

出门在外,要做到有病早治,无病早防。小病不治,诱发大病。治病应到正规医院治疗,平时要积累一些医疗常识,对身边的同事要互相关心、互相帮助,对有传染的病人,要及时隔离,以免交叉传染。

到外地打工,要多了解一些当地风土人情、习惯用语、本地忌语,要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有些少数民族,忌讳很多,要多与当地人交流了解,应尽量避忌,以免引起不必要的麻烦。

要保持知足常乐的良好状态,不要相互攀比,不要过度疲劳,当遇到困难时,要树立信心,相信困难是暂时的,是可以战胜的。如遇到这种情况,要及时调控自己,多做深呼吸,多找人谈心,以转移自己的注意力来稳定自己的情绪。

6. 做客待客之道

(1) 做客。出门做客,应首先预约,时间上要选择在主人方便之时,进门之前应先敲门,得到主人的允许方可进门。进门时,要先观察,主人是否有事,如有事忙,应简单叙叙来意或再约时间,或等候主人忙完事后再谈。主人请你坐,方可坐下,应讲究坐姿,注意适当和自然,切忌跷二郎腿,初次造访,不宜久坐,平时不相识也没有来往,最好是征得主人同意后再去造访,不可贸然前往。进门

后,不能随意翻看主人家的物品,特别是珍贵之物,更不能用手触摸。与主人交谈时,谈吐要大方、简明、文雅,不要多次重复自己的观点,使人产生厌恶感,不能打断人家的谈话和在人家谈话时插嘴,应先听再回话,谈家事的话,一定要面带笑容,才能使人感到亲切,和异性谈话不能肆无忌惮的盯视对方,应以坦率的目光看视对方,表示自己在认真听,交谈时,不能打哈哈、抓耳挠腮、搔首弄姿或口吐唾沫。求人时,不能强人所难,话要婉转和有分寸,主人奉烟时,要礼貌地回绝,想抽烟时应尽量控制烟雾的吞吐,不能朝着主人的面吐烟圈,咳嗽。打喷嚏时,最好先用手帕捂住嘴,不要朝向别人,不能随意吐痰,也不能随意吃主人放在桌上的糖果等,发现主人有事或有其他人造访,应及时告退。

(2)待客。有客人来访或有客人敲门,应回答请进或及时出门相迎,客人进屋后,应热情地请客人坐下,并及时奉上茶水,敬茶时要双手端放在客人的右边。如你的家人不认识,应及时给家人或客人互作介绍,以免引起尴尬。和来客交谈,如对方是生客,不要贸然问人家的工资。对于女性客人,不要贸然问人家的年龄和地址。对方有事相求,在不违反原则的情况下,应尽量帮助解决,如实在不能解决,也不能一口回绝,应讲明情况,帮对方出主意,以免引起客人的误会,认为你不够朋友。长期来往的客人,应尽量留人家吃饭,客人有事坚持要走,也不能勉强挽留,送客应送到大门之外,在与客人分别时应招呼“再见”或者“慢走”,使人感到你的真诚。刚开始见面或者分手,应与对方握手,表示亲切,握手时一定要用右手,切忌戴手套与人握手。男女之间握手,一般情况下,应等女方先伸手后男方再伸手,女方如果未伸手,男方不能强行与之握手,以免引起客人误会。这就是文明做客、礼貌待客之道。

二、掌握基本的法律知识

我国的法律很多,外出必须要掌握几种基本的法律知识,以保

护自己的权益不受侵犯,明确自己承担的法律义务。这样,你才能知法守法。下面简单的介绍一下与劳动者有关的法律常识。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法是指调整劳动关系以及与劳动关系有密切联系的其他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是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根据宪法的规定制定的一部法律。

根据劳动法规定,劳动者享有 8 项权利:

- (1)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
- (2)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
- (3)休息、休假的权利;
- (4)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
- (5)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
- (6)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
- (7)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
- (8)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如依法参加和组织工会的权利,参加民主管理的权利,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权利。

劳动者应履行的 5 项义务:①完成劳动任务;②提高劳动技能;③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④遵守劳动纪律;⑤讲究职业道德。

劳动者的工资报酬,除正常的工资报酬外,还应取得以下额外工资:

- (1)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 15% 的工资报酬。
- (2)休息日安排劳动者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 200% 的工资报酬。
- (3)法定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 300% 的报酬。

计件工资,劳动者自动加班的不受规定限制,劳动者工资必须按月支付,不得克扣与拖欠,无故拖欠和克扣工资的单位,劳动部

门要责令其支付应得工资外,还应支付经济补偿 1~5 倍。

女职工和未成年人的特殊保护(未成年人指已满 16 周岁,不满 18 周岁):

(1) 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矿山、井下及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

(2) 不得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孕期禁忌从事的劳动,对怀孕 7 个月以上的女职工,不得安排其拖延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

(3) 女职工生育享受不少于 90 天的产假。

(4) 不得安排女职工在哺乳未满 1 周岁的婴儿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的第三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哺乳期禁忌从事的其他劳动,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

(5) 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国家规定的第四级体力劳动强度的劳动和其他禁忌从事的劳动。

(6) 用人单位应当对未成年工进行健康检查。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完善劳动合同制度,明确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构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而制定的一部合同法。

1.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是老板和务工者在平等协商基础上,明确双方权利、责任、义务的协议,具有法律的约束力,劳动合同一旦成立,务工者就必须承担工作,遵守用人单位的劳动纪律和各种规章制度,老板则必须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并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

2. 签订劳动合同的具体要求和步骤

(1) 签订合同双方必须具备合法资格,作为雇佣方必须是依法成立的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体经营户等单位。作为务工者必须具备有劳动权利能力和劳动行为能力,必须具备

的条件是：年满 16 周岁，身体健康的男女。

(2) 签订劳动合同的形式和程序必须合法，劳动合同应当以书面的形式签定，不能用口头协议替代。没有书面的劳动合同，你的合法权益就难以得到保护，如果发生劳动争议，仲裁机关将无法依照合同条款进行仲裁。

(3) 劳动合同的条款内容必须合法，劳动法有明确规定，必备的条款包括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以及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等，除上述内容外，双方当事人还可协商约定其他条款，如工作地点、试用期、试用期待遇、居住条件、福利待遇等。

(4) 订立劳动合同，必须双方自愿，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乘人之危，使对方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变更的劳动合同为无效合同。

用人单位不得与劳动者约定由劳动者承担违约金，但对有保密义务的劳动者，泄密或违反职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向用人单位支付违约金。

3. 劳动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1) 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劳动合同。

(2) 劳动者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或在试用期提前 3 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3) 用人单位未按劳动合同约定的提供劳动保护或劳动条件，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规章制度及法律损害劳动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单位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并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4) 在试用期，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5)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或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失的,劳动者同时与其他单位建立劳动合同的,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的,或经用人单位提出拒不改正的,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7)劳动合同期满,劳动者开始依法享有基本养老待遇的,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劳动者死亡或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劳动合同终止。

4. 劳动者有下列情况的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影响的。

(2)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5)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 15 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果务工者没有任何过失或者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务工者有继续工作的权利,如果老板强行辞退,务工者可以诉诸法律,保护自己的权益,并获得经济补偿。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外出务工,不能不了解工会,工会是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工会各级组织是代表职工的利益,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因此,参加工会组织是每个职工的权利。《工会法》第三条规定:以工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劳动者,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宗教信仰、教育程度,都有依法参加和组织工会的权利。

会员的广泛性体现了工会组织的群众性。

1. 工会的地位

(1) 工会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一方面通过职工源头反映职工的愿望和要求,一方面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并及时与职工沟通。在企业中,也可通过工会与业主沟通,反映职工心声,以增加企业的透明度,开展厂务公开,提高职工民主管理企业的积极性。

(2) 工会是广大职工群众合法权益的代表者,工会的社会身份包括两层含义,一是从客观上看,工会在政府面前代表广大职工群众的具体利益和要求;二是从微观上看,工会在基层企事业单位面前代表着本单位职工群众的具体利益和要求。

2. 工会的维权职能

(1) 工会的维护职能,就是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工会维权观强调“五个坚持”,即坚持两个维护相统一的维权原则、坚持竭诚为职工群众服务的维权宗旨、坚持和谐发展,互利共赢的维权理念、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维权方法、坚持党政主导工会运作的维权格局。

(2) 在基层企事业单位,工会代表职工与企业协商确定劳动合同的主要内容和条件,监督企业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监督用人单位执行劳动法,参与劳动争议的调解工作。代表职工与企业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为职工提供法律服务,工会组织全方位的为职工提供服务,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促进企业和谐、社会稳定。

3. 怎样加入工会组织,成为工会会员

“中国工会章程”规定:职工加入工会,须由本人自愿申请,经工会小组讨论通过,工会基层委员会批准并发给会员证,即成为工会会员。

4. 工会会员享受哪些权利